

产投三佳（安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否
- 是否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否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应按类别对本公司当年度将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根据预计结果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并披露。现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预计 2026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如下：

一、预计全年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及其交易额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6 年预计 交易总额	占同类关联交易 金额的比例	上期发生额
铜陵市三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租赁费	50.00	100%	46.09
文一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物业费、房屋装修等	10.00	100%	13.65
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及其控股子公司	业务咨询管理、采购费等	100.00	100%	37.74
	产品销售	1,000.00	100%	0.00
合计		1,160.00	—	97.48

注：公司 2025 年度实际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总额未超过 2025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额。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说明

1. 关联方基本情况：

(1) 铜陵市三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佳集团）

关联关系：我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持有我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

(2) 文一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关联关系：三佳集团一致行动人。

(3) 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

(4) 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关联关系：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主体以外的法人。

2. 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企业基本以本公司控股股东、控股股东的关联企业为主，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相关协议，有较为充分的履约保障，不存在对方占用公司资金或公司形成坏账的可能性。

三、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 公司与三佳集团的关联交易主要为：本公司与三佳集团签订了租赁协议，约定公司租赁使用三佳集团的办公用房。

2. 公司与文一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的关联交易主要为：物业费、房屋装修等。

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主要为：业务咨询管理费、产品销售等。

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成本加成定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如果有政府定价的，按政府制定的价格执行。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按照市场定价原则与关联方就资产租赁、物业管理、房屋装修、业务咨询管理、采购商品、销售产品等预计可能达成的交易，属于日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并且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审议程序

1.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全票审议通过，并发表了审核意见，同意提交董事会讨论。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1）本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公司董事会的召开程序、表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法定程序，关联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回避了表决。

（2）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客观需要，没有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该等关联交易均为日常生产经营中发生的，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进行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4）不存在公司主要业务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2. 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三佳科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产投三佳（安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